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oyan Entertainment

貓眼娛樂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96)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7.06A條作出。董事會宣佈，於2024年5月6日，本公司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向若干僱員參與者授出410,1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410,100股相關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04%（「**授出**」），惟須待接納後方可作實。

授出日期：	2024年5月6日（「 授出日期 」）
承授人：	本集團僱員，即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 承授人 」）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410,100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 購買價：	零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每股股份9.820港元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 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	每股股份9.892港元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期：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50%將於授出日期的第二個週年日歸屬，而餘下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授出日期的第三及第四個週年日等額歸屬。歸屬將僅由本公司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撥付。

回撥機制：

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以下日期(以最早者為準)自動失效：(a)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終止承授人的僱傭或服務日期；(b)本公司開始清盤日期；(c)承授人違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所載可轉讓性規定日期；(d)再無可能達成任何尚未達成的歸屬條件日期；或(e)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及向承授人授出通知所載的條款及條件，董事會或行政總裁決定不得歸屬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終止僱用或委聘承授人的情況下，董事會可鑒於以下原因全權酌情沒收任何已歸屬或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a)承授人嚴重違反與本集團的僱傭合約，承授人嚴重違反本集團的規例及政策，包括承授人嚴重違反不競爭承諾或政策或承授人須負刑事責任的適用法律及條例；(b)承授人採取任何有損本集團及／或其聯屬公司利益或聲譽的行動；或(c)承授人於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時有任何其他故意不當行為或嚴重疏忽，或涉及本集團財務報表的重大錯誤陳述。

於承授人退休、自願終止僱傭或委聘的情況下，向承授人授出的尚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有關終止時失效。倘承授人為本集團僱員且因職業意外受傷而不能再受僱，則向承授人授出的尚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可能於有關終止時失效。

據董事所深知，於本公告日期，(i)概無任何承授人為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的聯繫人；(ii)承授人參與本公司已授出及將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並未超過上市規則規定的1%個人限額。概無授出須經股東批准。

於授出後，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可供未來授出的股份數目為12,873,460股股份。

上述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並無附加任何業績目標。本公司認為，不設業績目標的授出具有市場競爭力，符合本公司的慣例，並符合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之目的。本集團並無向承授人提供任何財務資助，以協助承授人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購買股份。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理由及裨益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之目的乃就承授人為促進本公司的利益所作出的貢獻及不懈努力而向彼等提供激勵及獎勵，且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使承授人的利益與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一致，並加強承授人對本集團的承諾。本公司認為，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會鼓勵及留住承授人為本集團的增長及發展作出持續貢獻，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相同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貓眼娛樂，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896)
「綜合聯屬實體」	指	由於訂立合約安排，其財務業績被綜合及入賬列作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實體

「合約安排」	指	由(其中包括)外商獨資企業、天津貓眼微影及登記股東訂立的一系列合約安排(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月23日的招股章程)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以及綜合聯屬實體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於2018年7月23日採納並於2023年6月28日修訂的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相同涵義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貓眼娛樂
執行董事
鄭志昊

香港，2024年5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鄭志昊先生；非執行董事王長田先生、李曉萍女士、王傘女士、孫忠懷先生、陳少暉先生及唐立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汪華先生、陳尚偉先生、尹紅先生及劉琳女士。